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格临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主办券商")作为浙江格临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临股份"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主办券商,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编制了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挂牌以来共完成一次股票发行。

2019年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杭州格临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每股2.8元,发行数量不超过890,000股(含890,000股),募集金额不超过2,492,000.00元(含2,492,000.00元)。2019年3月4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议案。

2019年3月18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了本次股票发行的《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 2019-018),规定认购对象的缴款截止日期为2019年4月19日。

2019年5月21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兴财光 华审验字【2019】第318003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9年4月19日止, 公司已收到机构股东缴纳的出资款合计人民币2,492,000.00元。

2019年7月1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杭州格临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 [2019]2635号)文件,确认公司本次股票发行890,000 股,其中0股为限售股份,890,000股为非限售流通股份。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进一步做好募集资金的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安全和有效监管,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公司2019年2月1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3月4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19年2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于2019年2月15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公司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并经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9年6月19日,公司与主办券商光大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2019年3月18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了《股票发行认购公告》(公告编号:2019-018),本次股票发行缴款账户为:

户名: 杭州格临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余杭支行

银行账号: 33050161743500001506

本次股票发行认购对象已按照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公告》的要求,于2019 年4月19日前将认购款汇至公司指定缴款账户,认购款合计2,492,000.00元。

公司在 2019 年7月1日取得本次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未提前使用上述 缴款账户中的募集资金,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经核查,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仅在2019年2月存在发行股票行为,共计募集资金2,492,000.00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性资金及对外投资。截至2019年12月31日,上述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表: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492,000.00
加:银行利息	3,609.53

二、变更用途募集资金总额(含利息收入)	0
三、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492,105.00
其中: 本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492,105.00
具体使用明细:	
补充流动资金	1,492,105.00
对外投资	0
四、募集资金结余金额(含利息收入)	1,003,504.5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已经使用1,492,105.00元,剩余1,003,504.53元。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杭州格临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司募集资金扣除相关中介费用和税金后,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和对外投资,由于对外投资项目台州格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实验室选址一直未确定,公司管理层经多方考察,未找到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且合适的实验室用房,故暂无法完成该项募集资金对外投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于2019年12月1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将用于对外投资的募集资金剩余余额1,002,646.26元(含利息)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尚未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另,2020年1月3日,公司召开的2020年的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已经审议通过上述《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剩余募集资金余额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相关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六、主办券商意见

经核查,主办券商认为: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格临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提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况,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同意,并于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格临检测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之盖章页)

